

# 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备案 管理办法政策宣讲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 主要内容

C  
O  
N  
T  
E  
N  
T  
S

- 01 制定意义
- 02 备案程序
- 03 申报条件
- 04 申报清单
- 05 扶持措施
- 06 资格维护与监督管理



## 01 制定《厦门市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管理办法》的意义



**加快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后备队伍，壮大我市高新技术产业**

**鼓励企业持续进行研发与技术成果转化，加大研发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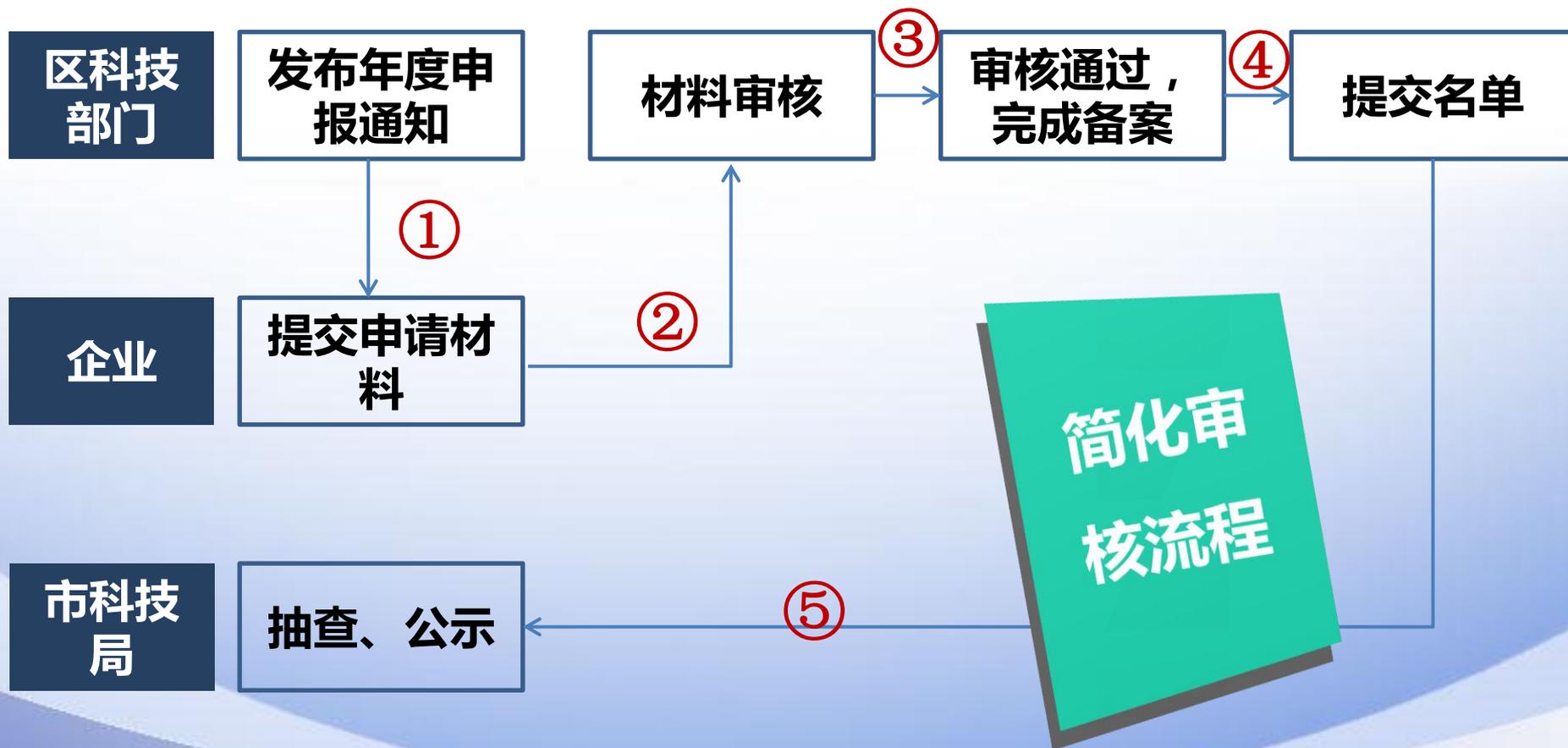


### 修订新办法

为加强对具有升级为国家高企潜力的中小微企业扶持力度，**简化审核流程，加强信用惩戒**，市科技局在2018年对旧办法进行了修订。



## 02 备案程序





## 02 备案程序



### Step1

各区科技主管部门发布年度申报通知，申报企业向其财税隶属区的科技主管部门提交申请材料；

### Step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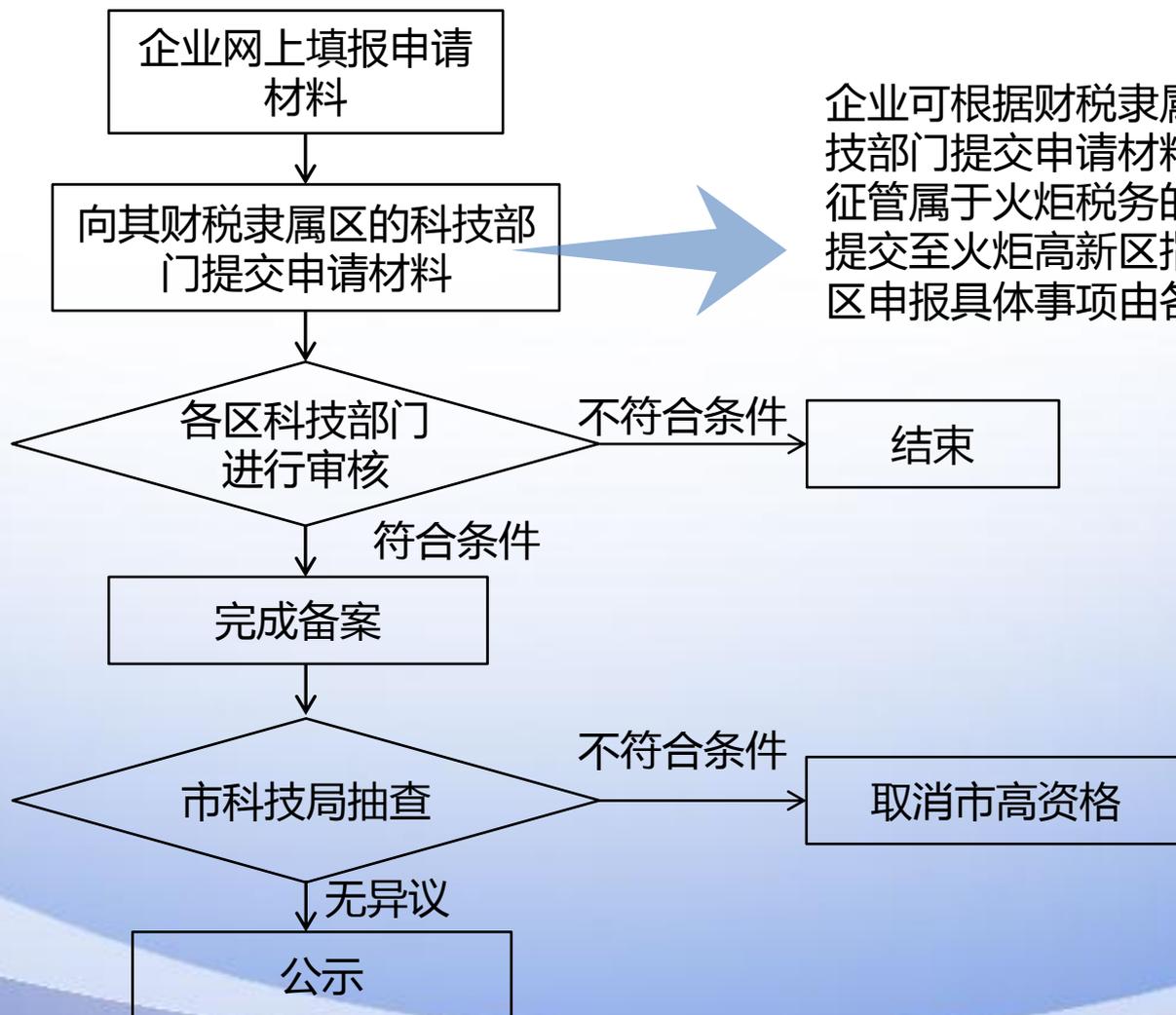
各区科技主管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和抽查（可视情况对部分企业进行实地核查），审核通过即完成备案，通过的名单同步在市科技信息网（[sti.xm.gov.cn](http://sti.xm.gov.cn)）公开；

### Step3

各区科技主管部门分批次将拟兑现奖励的备案企业名单提交市科技局。市科技局对拟予以奖励的备案企业进行抽查，对存在问题的企业交由各区科技主管部门核实情况并提出处理建议。核查确认其不符合备案条件的，取消其市级高企资格；核查无异议的，在市科技信息网进行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通过后进入奖励资金拨付环节。



# 申报流程



企业可根据财税隶属区向相应的区科技部门提交申请材料。如：企业税收征管属于火炬税务的，须将申请材料提交至火炬高新区指定受理地址。各区申报具体事项由各区自行安排发布。



## 03 申报条件



### 扶持对象

经济和技术各项指标接近或达到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要求且在厦门市注册的企业

- 资格有效期内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含当年到期的），**不备案**为市级高新技术企业。
- 曾经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但资格已失效的企业，可以申请备案为市级高新技术企业。



## 03 申报条件



### [1]

#### 企业基本条件

企业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经营场所**，申请备案时在厦门市注册成立满一年以上；

- 到申报截止时间成立满一年以上
- 上年度须有销售收入
- 因科技人员须满足实际工作183天以上，**须在上年度7月1日之前成立**



## 03 申报条件



### [2]

#### 自主知识产权

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获得对其主要产品（服务）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申报前拥有I类自主知识产权1项（含）以上或**申报前三年内**拥有II类自主知识产权2项（含）以上

- 知识产权均须已获得授权的；获得方式不含独占许可方式
- I类知识产权：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植物新品种、国家级农作物品种、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
- II类知识产权：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等（不含商标）
- I类自主知识产权获得时间不受限制
- II类自主知识产权获得时间仅限申报前三年（含申报当年），**购买的知识产权按转让时间计算**



## 03 申报条件



### [3]

#### 技术领域

对企业主要产品（服务）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 [4]

#### 科技人员

企业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10%，**近一年缴交社保或个人所得税超过6个月（含）的职工不少于5人**

➤ **科技人员**：指直接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人员及专门从事上述活动的管理和提供直接服务的，累计实际工作时间在183个自然日以上的人员，包括在职、兼职和临时聘用人员

➤ **职工总数**：包括企业在职、兼职和临时聘用人员。职工总数中的在职人员不按是否工作满183天计算，只要有签订劳动合同或有缴交医社保均须计入职工总数；兼职、临时聘用人员全年须在企业累计工作183个自然日以上

➤ **统计方法**：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科技人员均按照全年月平均数计算

月平均数 = (月初数 + 月末数) ÷ 2

全年月平均数 = 全年各月平均数之和 ÷ 12



## 03 申报条件



### [5]

#### 收入及研发费用要求

近一年销售收入一般不低于50万元且不高于2亿元，若销售收入低于50万元的，其近一年研究开发费用总额不低于50万元

### [6]

#### 研发费用要求

近一年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不低于3%

- 研发费用中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按实际发生额的80%计入研发费用进行占比计算
- 销售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收入与其他业务收入按照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以及年度审计报告的口径计算，两份报表的数据应保持一致
- 上年度的研发费用按照出具的高企专审报告或鉴证报告填报



## 03 申报条件



**[7]**

### 高新收入要求

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50%

**[8]**

### 无违法行为

企业申请备案前一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

- 上年度的高新产品（服务）收入按照**出具的高企专审报告或鉴证报告填报**
- 总收入=收入总额-不征税收入



## 04 申报清单



1	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申请书
2	知识产权相关材料
3	企业职工和科技人员情况说明材料
4	经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的企业近一个会计年度研究开发费用和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专审报告或鉴证报告（ <b>今年专项报告版本有较大变化，请按新版本出具报告</b> ）
5	经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鉴证的企业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
6	近一个会计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及完税证明（所属期）
7	企业经营活动基本信息表



## 05 扶持措施



### 一次性奖励

- 市级财政扶持：首次备案为市级高新技术企业的，给予入库企业**一次性奖励5万元**。文件依据：关于印发加快创新驱动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厦府〔2019〕144号）
- 各区配套扶持：火炬高新区、思明区、湖里区、自贸区、海沧区、集美区、同安区对首次备案为市级高企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万元**。（**区级配套扶持措施解释权归各区相关部门**）

### 政策倾斜

- 市科技项目、市科技小巨人、政府采购招投标等方面给予优先扶持。



## 06 资格维护与监督管理



- 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实行月报制度。在**每月5日**之前，企业需登陆厦门市统计网上直报系统报送上个月生产经营统计数据（报送单位选择厦门市科技局）。
- 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变更经营范围、合并、分立、转业、迁移或歇业的，须在**2个月内**通过区科技部门报市科技局备案。
- 因严重弄虚作假行为而被取消市级高企资格的，依法追回相关奖励资金，依法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并上报“厦门市信用管理工作平台”。

### 资格维护

1

2

3



## 06 资格维护与监督管理



### 监督管理

市科技局和市财政局负责全市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工作的指导、管理和监督。已备案的市级高新技术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取消其市级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 (一) 在申请备案过程中存在严重弄虚作假行为的；
- (二) 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有严重环境违法行为的；
- (三) 企业变更经营范围、合并、分立、转业、迁移或歇业的，未在**2个月内**通过区科技部门报市科技局备案的；
- (四) 连续**6个月**未报送企业生产经营统计数据的。



# 1、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官网→网上办事→在线申报→其他→市级高企备案

##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http://sti.xm.gov.cn

搜索从这里开始...

网站首页

新闻动态

网上办事

信息公开

科技刊物

交流互动

办事指南

在线申报

下载服务

常见问题

[更多]

通知公告

[更多]



市科技局举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 用电安全专项检查 [12-18]
-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国家级奖项 [12-18]
- 众创空间 [12-14]
- 科技企业孵化器获评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 [12-10]
- 市科技局系统举办宪法专题讲座 [12-10]
- 市科技局领导率队赴稀土所调研 [12-03]
- 2018技术合同认定实务培训会成功举办 [12-03]
- 市科技局开展安全检查工作 [11-30]

- 核结果的通知【厦科创(2... [12-10]
- 关于《厦门市加快创新驱动发展的若干措施》公开征求意见建议... [11-21]
- 关于开展2018年企业技术需求调查的通知 [03-15]
- 关于2018年度市科学技术奖评审结果的公示 [12-19]
- 关于印发厦门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厦科(2018)58号】 [12-18]
- 关于2018年第三批企业研发经费拟补助企业的公示 [12-14]



## 2、选择”法人通行证“登陆

厦门市科技业务综合管理平台

旧版系统



法人通行证

企业/高校/科研院所  
所用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厦门法人登录  
热线: 5051516



市民通行证

专家用户请从本入  
口注册并使用；厦  
门的市民账号登录  
热线: 5051516



用户登录

企业/高校/科研院  
所二级用户请使用  
原平台的账号登录  
热线: 2935652



特派员平台

科技特派员所有用  
户请从本入口登录  
业务: 2021871  
技术: 2935652

↓ [相关下载] 更多>>>

- 1.2019重大项目申报表 (模板)
- 2.2019可行性分析提纲
- 3.2019年医疗卫生科技计划项目申...
- 4.2016产学研协同创新及科技合作...
- 5.信用承诺范本-创新型企业
- 6.正式发文通知



[帮助手册>>>](#) [咨询电话>>>](#)



请点击“法人账号”登陆

聚合应用，一站服务

整合婚育、教育、医疗、交通、住房等民生领域300多个惠民应用。  
一站式体验居住证办理、积分入学、生育服务登记、生育险在线申领、预约挂号等服务，  
更多的个性化应用还在不断接入中。

您正在进行法人通行证登录，用于办理“相关业务”。

市民账号

法人账号

二维码

用户名： 用户名/手机/邮箱

密码： 密码

图片验证码

Y6VW

点击登录

找回密码

免费注册

使用其他账号登录

福建政务服务网用户登录

**注意：已在“i厦门”注册法人账号的企业可以直接登录填报，尚未注册的请先注册后再填报。企业原在“科技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均已不可使用。**



### 3、登录“厦门市科技业务综合管理平台”，选择“市级高企备案”



### 4、进入系统后，点选“市级高企备案申报”





## 5、跳出申报窗口，点击“填报”

### 项目申报

请您在项目申报之前，认真阅读《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及扶持申请表》填写说明 ，以便选择正确的类别进行申报。

您填报的项目类别为：



厦门市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登记申请书



关闭



## 6、进入申报窗口。填报完成后，先选择“临时保存”，所有信息填写完成后再选择“上报”。

填报内容

封面

- 填报说明
- 企业基本情况
- 主要情况
- 知识产权汇总表
- 知识产权列表
- 申报企业承诺书与签章
- 附件页

填报说明 校验结果

[点击查看填写说明](#)

上报 临时保存

### 厦门市市级高新技术企业 备案登记申请书

企业名称（盖章）

企业地址

企业法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

申请日期： 2017 年 06 月 01 日



## 7、须上传的附件（请根据要求逐条上传）

请继续上传项目相关的附件

(\*为必须上传的文件) 上传的单个附件大小不能超过50MB!

附件名称	
一、企业经营活动基本信息表：1、企业商事主体公示信息登记备案信息中“基本信息”截图 (企业在近一年名称变更的须附工商部门准予变更通知书)；2、厦门市市级高企备案申报企业经营活动基本信息表 (加盖企业公章)：	<a href="#">浏览...</a>
二、知识产权相关材料：知识产权证书主页(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取得的还须附知识产权权属人变更的证明材料)：	<a href="#">浏览...</a>
三、企业职工和科技人员情况说明材料(加盖企业公章)：1、企业上年度科技人员情况表；2、上年度1-12 月员工缴纳社保总表；3、员工中任意5人连续缴纳6个月的社保或个税清单；4、企业上年度人力资源情况表：	<a href="#">浏览...</a>
四、专项审计/鉴证报告：经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的企业近一个会计年度专项审计报告或专项鉴证报告全本， 须正本扫描：	<a href="#">浏览...</a>
五、企业上年度研究开发情况表：企业上年度研究开发情况表(RD表)：	<a href="#">浏览...</a>
六、高新产品(服务)收入相关证明材料：1、企业上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情况表(PS表)；2、高新产品(服务) 收入对应的主要合同及其发票(不超过3份)：	<a href="#">浏览...</a>
七、年度审计报告：经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鉴证的企业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全本，须正本扫描：	<a href="#">浏览...</a>
八、近一个会计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1、近一个会计年度企业所得税申报表主表(须盖税务部门印章)；2、 近一个会计年度完税证明(所属期)：	<a href="#">浏览...</a>



# 特别说明：

## 1、行政区域选择“火炬高新区”的企业

是否属于国家级高新区内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高新区名称	火炬高新区
是否认定过高企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最近一次成功认定国家高企年度	

## 2、获得知识产权数量应与知识产权汇总表中所列数量一致，不超过20件

技术领域	一级目录	电子信息		▼
	二级目录	软件		▼
	三级目录	基础软件		▼
获得知识产权数量(件)	I类	0	II类	0
人力资源情况(人)	职工总数	0	科技人员数	0



## 7、“上报”完成后，可以显示申报状态“区科技部门初审”。

厦门市科技业务综合管理平台

你好! 企业端测试账号

退出系统 用户手册下载

点击进入系统选择界面 有问必答 返回首页

当前申报批次: 测试批次 您已经填报该批次项目, 不能重复填报!

填报年份: 全部 上报时间从 到 搜索

年度	审核号	企业名称	所在批次	上报时间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项目状态	操作
2019		企业端测试账号	测试批次	2019-05-13			区科技部门初审	申请退回 查看流程

共有1条记录, 当前(1/1页) << >>

## 8、在该批次截止日前，且区科技部门未审核前，企业可以“申请退回”修改



9、区科技部门初审后通过，项目状态由“区科技部门初审”变更为“上报备案审核”状态。区科技部门初审后退回，则项目状态会显示“待上报”。企业可以通过“编辑”修改后再次提交。

项目状态	操作
上报备案审核	查看流程

项目状态	操作
申报单位上报项目（待上报）	编辑

搜索

10、区科技部门上报备案审核通过后，当前环节会显示“市科技部门审核”。若市科技部门审核通过，则予以备案通过；若市科技部门审核不通过，则企业本批次不可再申报。



# Q&A

**Q：为什么申报材料打印出来没有审核号？**

区科技部门初审通过，即项目状态为“上报备案审核”时，才会生成审核号。生成审核号后，打印出来才会有审核号的水印。打印时要按照系统上的打印要求进行调整。

**Q：为什么修改申报材料时，点“编辑”没有反应？**

可能是弹出的窗口被浏览器拦截，或者换IE浏览器试试。



## Q：如何修改密码？

选择系统右上角“点击进入系统选择界面”，选择右上角的“修改账户资料”就可以修改密码。

你好！企业端测试账号

点击进入系统选择界面

有问必答

返回旧系统

修改账户资料

退出系统

返回旧系统



## 市级高企备案工作各区联系电话

火炬高新区	5380151、5380086
思明区科技局	5818265
湖里区科技局	5569922
集美区科技局	6157810
海沧区科技局	6806232
翔安区经信局	7887589
同安区经信局	7022372



**业务咨询：市高新技术发展协会**

**咨询电话：2025913、2052826、2032126、  
2025955、2108271、2053981、2053362、  
2052969**

**责任处室：市科技局高新技术处**

**电话：2661606、2028502（监督）**



公众号：厦门高新协会



订阅号：厦门市高新协会

# THANK YOU!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